

广州体育学院转移支付“学生资助补助经费（高等教育学生资助）”项目 2025 年度绩效自评报告

一、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

根据《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清算下达 2025 年高等教育学生资助资金的通知》以及《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做好 2025 年秋季学期学生资助工作的通知》，我校资金下达的总数为 1494.81 万元。

二、绩效情况分析

（一）资金投入情况分析。

我校年度资金总额为 1494.81 万元，执行数为 1351.47 万元，执行率为 90%。其中：中央财政资金为 871 万元，执行数 871 万元，执行率 100%；地方财政资金为 623.82 万元，执行数 480.47 万元，执行率 77.02%。

（二）资金管理情况分析。

专款专用，严格控制项目资金开支标准，项目经费纳入单位财务统一管理，将成本性支出严格控制在合理范围内，本着节约成本、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的精神管理好项目经费。

（三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2025 年中央学生资助资金是体现党和国家对于教育事业的支持，既激励优秀学生成才，又体现党和政府对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关怀，帮助他们顺利完成学业，力图让贫困学子学会在感受温暖、接受温暖、培育温暖的同时，也能散发

温暖、懂得感恩和回馈社会。而入伍资助资金将高校学生应征入伍纳入国家资助政策体系，不仅能激发更多优秀青年学生投身部队现代化建设的积极性，满足部队对新型人才的迫切需求，而且还能进一步完善高校学生的资助政策体系，充分发挥国家资助政策对国防和军队建设的服务作用。

（四）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1.产出情况完成情况分析

（1）数量指标。

指标 1：研究生国家奖学金奖励人数，经我校 2025 年国家奖学金评选，共评选出国家奖学金 25 人，每人 20000 元，共计 500000 元，完成率 100%；

指标 2：经我校 2025 年国家奖学金评选工作，共评选出国家奖学金 18 人，每人 10000 元，共计 18 万元，完成率 100%；

指标 3：根据《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清算下达 2025 年高等教育学生资助资金的通知》以及《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做好 2025 年秋季学期学生资助工作的通知》等文件相关规定，2024-2025 学年国家励志奖学金名额为 110 个，下发国家励志奖学金 110 人，每人 6000 元，共计 66 万元，完成率为 100%。

指标 4：本指标不适用。

指标 5：研究生国家助学金资助面，覆盖春秋两个学期，2164 名全日制在读研究生，资助面为 100%。按 6000 元/人/年标准发放，全年共计发放 6451200 元。部分学生未发放原因主要为存在固定收入、休退学等。

指标 6：本专科生国家助学金资助面，覆盖春秋学期，

685 名学生，资助面为 100%。按不低于生均 3700 元每学年标准进行发放，全年共计发放 1166970 元。

指标 7: 因 2025 年度没有退役士兵考入本校，指标不适用。

指标 8: 发放退役士兵国家助学金春季学期 101 人和秋季学期 80 人，应征入伍学费补偿贷款代偿 56 人，退役士兵学费减免 39 人，资助面为 77.14%。因专款项目号资金不足以满足全部学费补偿，待 2026 年项目资金下达后再进行发放。

指标 9: 2025 年度，办理国家助学贷款人数 927，均已全数完成回执录入，资助面为 100%。

(2) 时效指标。任务完成时效为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，实际我校学生资助资金使用、管理、支付均在 2025 年 12 月 20 日完成。

(3) 社会效益。

国家奖助学金是国家层面的帮扶政策，既激励优秀学生成才，又体现党和政府对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关怀，帮助他们顺利完成学业，在日常的资助工作中，我校贯彻资助与育人相结合的主线，对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给予经济支持的同时，注重发挥学生资助工作的教育功能，积极探索、定期开展各类资助育人主题教育活动，真正达到“帮困—助学—育人”的目标，力图让贫困学子学会在感受温暖、接受温暖、培育温暖的同时，也能散发温暖、懂得感恩和回馈社会。

鼓励高校学生积极参军服役，提高征兵质量，推动国防



和军队现代化建设。自 2009 年以来，财政部、教育部、总参谋部通过学费补贴、国家助学贷款代偿和学费资助等方式，积极鼓励全国普通高校毕业生和在校生积极应征入伍服役，以推进国防和军队现代化建设。这是贯彻军民融合发展国家战略的重要举措，也是大学生人才培养的重要渠道。将高校学生应征入伍纳入国家资助政策体系，不仅能激发更多优秀青年学生投身部队现代化建设的积极性，满足部队对新型人才的迫切需求，而且还能进一步完善高校学生的资助政策体系，充分发挥国家资助政策对国防和军队建设的 service 作用。

3.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2025 年，我校的奖助学金评选工作和资金下发工作、学生入伍政策宣传和资金下发工作都圆满完成。在系列工作中，我校能很好做好从学生申请、评选、审查以及公示等各流程步骤。未出现有公示异议情况。同时在对随机学生的调查中，学生都能较为清楚知道学校的相关资助政策以及入伍政策等，也较为清楚相关的流程程序，对学校的相关工作满意度较高。此外，2025 年度的学生资金下发情况，基本能很好覆盖全校本科学生群体，基本实现对困难学生的学业、生活上的帮助，形成良好的社会效应。

三、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

1. 资助工作创新和研究方面。还需要进一步加强学生资助工作理论与实践研究，总结资助工作经验，创新资助育人制度措施，优化资助育人工作实践，提升工作成效。

2.宣传力度方面。还需要进一步加强资助宣传和育人工作，及时收集整理相关信息，并积极通过各级媒体进行宣传报道，提高资助工作的社会知名度。

四、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

认真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，对于专项资金实行先审批后下发，完善的审批程序保证了资金支付手续的完备性。我校将严格按照预算绩效事项公开的要求，在正式上报 2025 年度绩效自评结果报告后，按照教育部、财政部统一规定，通过学校官网向全校师生公开。

五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无

六、附件

转移支付区域（项目）绩效目标自评表



广州体育学院转移支付区域（项目）绩效目标自评表

（2025年度）

转移支付项目、名称		学生资助补助经费（高等教育学生资助）				
中央主管部门		财政部、教育部				
地方主管部门		广东省财政厅、广东省教育厅		资金使用单位 广州体育学院		
资金投入情况 (万元)		全年预算数(A)	全年执行数(B)	预算执行率(B/A×100%)		
	年度资金总额:	1194.81	1351.47	96.37%		
	其中:中央财政资金	871	871	100%		
	地方财政资金	623.81	480.47	77.02%		
	其他资金					
资金管理情况		情况说明			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	
		分配科学性	按上级文件要求落实			
		下达及时性	按上级文件要求落实			
		拨付合规性	按上级文件要求落实			
		使用规范性	按上级文件要求落实			
		执行准确性	按上级文件要求落实			
		预算绩效管理情况	按上级文件要求落实			
支出责任履行情况		按上级文件要求落实				
总体目标完成情况	总体目标		全年实际完成情况			
	目标1:高等学校各项国家资助政策按规定得到落实。 目标2: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。 目标3:激励引导高校学生应征入伍,为退役士兵接受高等教育提供更多机会,提升就业竞争力。		目标1:结合实际分配下达名额,按照在校生人数、学生资助经费提取和使用、资助工作考核、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比例等情况。 目标2:帮助高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,满足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,从制度上缓解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就学问题。 目标3:鼓励高校学生应征入伍,提高兵源征集质量,支持退役士兵接受高等教育,提高退役士兵就业能力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全年实际完成值	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研究生国家奖学金奖励人数	25	25	
			本专科国家奖学金奖励人数	18	18	
			本科生国家励志奖学金资助面	110	110	
			专科生国家励志奖学金资助面			
			研究生国家助学金资助面	2164	100%	
			本专科生国家助学金资助面	685	100%	
			退役士兵考入高校应受助学生享受资助比			
			高校学生应征入伍应受助学生享受资助比例	175	77.14%	因项目号余额不足导致应征入伍学费未完全发放,待2026年项目号资金下达后作补充发放。
			国家助学贷款免息受益学生人数	927	100%	
	时效指标	时效指标	奖助学金按规定及时发放率	100%	100%	
	社会效益指标	分配本专科国家助学金时,是否按规定本专科生适当向国家重点支持学科专业倾斜;研究生适当向基础学科和国家急需的学科(专业)倾斜,向急需高层次人才倾斜		是否	是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学生满意程度		是否满意	满意	
		家长满意程度		是否满意	满意	
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、各级审计和财会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,如没有请填无。						

注:1.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,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。
 2.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、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、社会资金,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。
 3.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。